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碧水源”）拟认购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州发展”或“标的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近日，本公司与漳州发展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并于2015年9月13日签署《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公司同意以现金方式认购漳州发展本次非公开发行的35,778,175股股份，认购总价款为200,000,000元。

2、董事会审议投资议案的表决情况：董事会已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认购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

3、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关联交易与募集资金，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是公司一次产业性结合的战略投资。本次对外投资额度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名称：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753）

住所：福建省漳州市胜利东路漳州发展广场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姓名：庄文海

注册资本：88,414.6545万元



经营范围：对道路公路的投资与开发；城市基础设施开发与建设；市政工程的投资与管理；房地产开发及管理；金属制品、五金交电、机电设备、通讯设备、建筑材料、陶瓷制品、电脑及配件、纸制品、玩具、健身器材、灯具、日用百货、饲料、花卉、初级农产品的销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增发前）：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福建漳龙实业有限公司	20.16%
2	漳州公路交通实业有限公司	10.03%

实际控制人：漳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福建漳龙实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福建漳龙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漳州公路交通实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漳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作为漳州市政府的隶属机构，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对授权监管的国有资产依法进行监督和管理，不开展具体生产经营活动。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名称：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753）

住所：福建省漳州市胜利东路漳州发展广场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姓名：庄文海

注册资本：88,414.6545 万元

经营范围：对道路公路的投资与开发；城市基础设施开发与建设；市政工程的投资与管理；房地产开发及管理；金属制品、五金交电、机电设备、通讯设备、建筑材料、陶瓷制品、电脑及配件、纸制品、玩具、健身器材、灯具、日用百货、饲料、花卉、初级农产品的销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四、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

1、协议双方

甲方：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认购数量

碧水源承诺认购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为35,778,175股。

3、认购价格及金额

碧水源同意按照人民币每股5.59元的价格，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碧水源认购漳州发展本次发行股票的认购款金额总计为200,000,000元（大写：贰亿元）。

4、认购款交付

碧水源在收到漳州发展和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出的认购款缴纳通知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将依照协议确定的认购款总金额足额缴付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专门开立的账户。

验资完毕后，主承销商将扣除相关费用后的款项划入漳州发展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5、股票交付

漳州发展应在碧水源按规定程序足额交付认购款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将碧水源实际认购的股票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证券登记系统记入碧水源名下，以实现交付。

6、限售期

漳州发展向碧水源非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36）个月内，碧水源不得转让在本次非公开发行中认购的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完成后，碧水源因漳州发展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也应计入本次认购数量并遵守上述限售期规定。对于本次认购的股份，解除锁定后的转让将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深交所的规则办理。

7、协议生效条件

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后成立，并在满足下列全部先决条件后生效：

- （1）福建省国资委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
- （2）漳州发展股东大会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相关事宜；
- （3）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事宜。

（二）《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碧水源与漳州发展在污水处理产业链上处于上下游关系，甲方拥有市场资源、运营管理优势；乙方拥有污水处理技术人才及产品研发优势。双方在业务上优势互补，具有强强联合、开展战略合作的基础和条件。经协商，双方决定结成长期战略合作关系，促进双方在闽南地区水务、环保、节能减排领域加快发展，现就战略合作事宜签署如下框架协议：

1、碧水源拟以增资扩股方式成为甲方的股东。双方将在产业、管理上全面合作，并相互分享双方的先进管理经验。

2、双方拟择机共同出资成立一家合资公司，专业从事水务与环保产业的技术与工程服务。

双方对合资公司承诺：

漳州发展：优先支持合资公司的业务，优先推广合资公司的技术。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甲方系统内的环保工程与技术服务业务在同等条件下优先由合资公司承担。

碧水源：授权合资公司免费使用其现有和新开发的技术，并全面支持合资企业在闽南地区的发展。

3、双方将加强全面合作，形成强强联合，力争使双方获得更大的发展。

4、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5、双方在公开披露前对此框架协议负有保密义务。

6、在本协议一式肆份，由双方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五、对外投资的意义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意义与影响

1、本次投资及与漳州发展的合作使碧水源公司进一步介入整个福建水务市场，是一次战略性的产业投资。投资后，碧水源将成为漳州发展的股东。尔后将与漳州发展成立一家合资公司，双方同时承诺从技术、管理、业务等多方面、多层次进行全面战略合作。

2、本次投资将促进碧水源与漳州发展在水务领域的全面产业合作，加强碧水源在漳州水务市场的参与度，进一步强化和提升碧水源在福建地区水务市场的影响力。同时，本次合作也使漳州发展引入碧水源的技术及产品研发优势，增强

了其核心竞争力。

3、合作后，碧水源将为福建省的生态治理、水环境保护、饮用水安全及节能减排工作贡献力量。

4、该项投资将有利于碧水源的技术推广和业务发展，进一步巩固碧水源在行业中的地位，为公司的快速发展增添良好基础。

5、本次投资是与类似于武汉控股（股票代码：600168）的地方水务龙头企业成功合作模式的扩展，进一步确立碧水源及合作地方水务企业的行业地位。

（二）风险方面

1、审批风险：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尚需福建省国资委、漳州发展股东大会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通过，协议的生效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2、投资风险：本次漳州发展非公开发行的股份锁定期为36个月，漳州发展对实现预期盈利具有不确定性，其业绩将影响公司持有股份的价值。

3、合资公司设立风险：目前公司已与漳州发展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确定准备设立合资公司事宜，但尚需双方履行审议程序，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后续合资公司设立事项公司将在董事会审议后另行披露。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 3、《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

特此公告。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十五日